附件1

核准制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

Ⅰ、简要说明

一、通用文本是核准制项目申请报告编写内容及深度的一般要求。编写具体的项目申请报告时，如拟建项目不涉及通用文本中有关内容，在说明情况后，可不进行相关分析；有特殊性的内容，可酌情增加。

二、国防科工局将根据各类项目的具体情况，对通用文本适时进行修正。

Ⅱ、通用文本

一、投资者基本情况（参照备案制项目备案申请表通用文本表Ⅰ）和资格条件（参照本办法“第二条”规定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依据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要性。

四、项目建设方案概要。

五、项目建设周期。

六、项目相关影响因素分析及采取的措施：

（一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；

（二）相关产业政策、企业发展规划；

（三）军品能力保持措施；

（四）节能方案；

（五）建设用地、征地拆迁及移民方案；

（六）环境和生态；

（七）经济影响；

（八）社会影响与公共利益。

七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。

八、结论与建议。

九、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。

十、项目建设单位、项目主管部门对提供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。

十一、附件：

（一）投资估算表；

（二）总图；

（三）涉密项目的招标方案；

（四）项目建设单位及投资方的注册证明（营业执照）、商务登记证、经审计的最近三年财务报表（包括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）、有关金融机构出具的银行信用等级证明、开户银行出具的资金信用证明；

（五）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城市规划意见；

（六）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预审意见；

（七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；

（八）安全生产中介咨询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估意见；

（九）金融机构贷款承诺；

（十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及其批准文件或合同、协议；

（十一）其他文件。